# 弘扬社会正气 守护椰城正义

## ——海口见义勇为工作十五年回顾

在风光旖旎的椰城，碧海蓝天与葱郁椰林交织成一幅迷人画卷，而有一种精神，宛如璀璨星辰，在这座城市闪耀。

从表彰搏斗歹徒、火海逆行抢险的英勇事迹，到宣传勇救落水者、街头无畏救援的典型事迹……十五载春秋更迭，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弘扬正气，守护椰城正义，谱写出一曲曲正气凛然的英雄赞歌，成为海口市精神文明建设的一张亮丽名片，累计表彰见义勇为人员375人次，发放奖金400万余元，帮扶慰问4500余人次。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成立15年来，始终秉持“英雄奉献社会 社会关怀英雄”的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在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在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中，全力推进见义勇为事业发展。

从精神层面的高度褒奖，到物质奖励的温暖传递，再到全方位服务保障的悉心呵护，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的努力硕果累累，使得见义勇为精神如同春风化雨，在椰城深深扎根、蔚然成风，为这座城市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正义力量。

海口市第十次见义勇为人员表彰大会现场。

### 党建引领，筑牢事业根基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于2010年1月挂牌，同年7月成立了党支部，开启了守护正义、弘扬英雄精神的新篇章。

15年来，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始终把党建工作作为推动见义勇为事业发展的重要引擎。

党建是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发展的引领力量。

自成立之初，该基金会便将党建工作放在首位，通过不断加强党支部建设，为基金会可持续地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党支部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三会一课”、请示报告、民主评议等制度，通过专题研讨、集中学习等形式，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见义勇为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时代政法工作大局，坚定信心、干字当头，扎实开展见义勇为各项工作，推动形成崇尚见义勇为、支持见义勇为、勇于见义勇为的浓厚社会氛围，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海口凝聚强大正能量。

党员干部在表彰评定、慰问帮扶等工作中带头履职、主动作为，以过硬的作风保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15年来，该党支部培养了5名积极分子，发展了2名新党员，在2010年至2012年海南省社会组织创先争优活动中被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为基金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 精神奖励，让英雄受尊崇

见义勇为人员面临险境毫不畏惧，勇于献身。他们的英雄气概、强烈的正义感、对社会和群众的真挚热爱、对邪恶势力的深恶痛绝以及甘愿自我牺牲的崇高精神，值得全社会敬仰与学习。对他们表彰奖励，是倡导见义勇为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激励全社会践行正义的有力手段。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深谙此道，积极协助海口市委政法委，认真做好见义勇为人员的评选评定工作，精心构建起一套完备且公正的表彰体系。该基金会不仅注重奖励的公正性，更注重其示范效应，力求通过每一次表彰，让见义勇为的正能量在椰城大地广泛传播。

在评选评定过程中，该基金会始终遵循严格的标准与流程。其间，每一个申报案例，工作人员都要进行多轮细致核查，深入事情发生地，走访目击者、当事人，收集详实证据，反复比对核实，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确保每一位受表彰者都是当之无愧的英雄。

正是这样的严谨态度，让每一份荣誉都分量十足、经得起时间检验，也为椰城英雄冲击更高荣誉奠定了坚实基础。针对突出典型，该基金会深入调查核实、细致整理材料，积极推荐其参与全省、全国评选，15年来累计推动137名先进代表获得高层次表彰，其中116人获省级表彰、21人获全国表彰。在全国层面，2012年推荐的黄明获评第十一届全国见义勇为模范，2011年至2014年海南受表彰的8名全国见义勇为英雄司机均来自海口推荐；该基金会自身也收获荣誉，2013年获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颁发的全国见义勇为英雄司机评选活动组织奖，2014年海口再获该评选活动城市奖。

### 物质奖励，彰显社会关爱

在给予见义勇为人员精神鼓励的同时，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同步实施物质奖励，既让见义勇为人员深受鼓舞，也产生了广泛社会影响，有力推动了见义勇为精神的传播。

值得注意的是，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自成立以来，对见义勇为人员的奖励标准不断提升：由原来的1000元至1万元，提高到1万元至10万元。其中，2017年海口便一次性发放奖励金88万元。

“15年来，我们多措并举，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同时严格管理，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在谈到社会参与时，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副理事长、秘书长符宁表示，海口市见义勇为工作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广泛参与和支持。“从干部职工到市民群众，从爱心企业到志愿者队伍，大家都用自己的方式表达着对英雄的敬意与关爱。”符宁说，15年来，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发起的捐款活动得到了广大市民的热忱响应。

成立初期，面对成立时间短、基金数额少、需求资金多的困境，该基金会主动作为，通过争取市财政支持、省财政补助、中央财政拨款以及社会捐赠等多种渠道，累计筹措资金超过4000万元。其中，市财政支持1600万余元，省财政60万元，中央财政170万余元，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和福建商会支持800万余元，慈航基金会支持150万元，保险理赔金近400万元，社会捐助260万余元，爱心企业捐赠的慰问品价值50万余元。

在资金管理方面，该基金会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办公经费精打细算，每年审计都达到了慈善法和《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标准。

同时，该基金会还将社会捐赠资金在报刊媒体和网站公布，公开透明；各项收支按规定集体研究，审批严格，入账规范；每年都向理事会报告财务收支情况，并主动配合民政、审计部门和监事的监督检查，确保基金的安全和运作的规范。

### 帮扶慰问，温暖英雄心田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始终把关爱英雄放在重要位置。

按照《海南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规定》明确的“省和市、县（区）、自治县人民政府建立见义勇为人员慰问制度”要求，海口积极开展对见义勇为人员的慰问活动，传递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关爱。

近年来，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先后50余次慰问见义勇为人员及家属，60多次登门慰问见义勇为牺牲人员的家属和病重住院及特别困难的见义勇为人员。每年春节前夕，是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一年中重要的慰问节点。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精心筹备并召开春节慰问座谈会，对历年来获得国家、省、市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进行全员慰问，表达对英雄们的崇高敬意与深切关怀。

值得一提的是，自2023年起，海口市推行了针对见义勇为人员中的军人（含现役、退役）发放优待金的暖心决定。此后至今，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始终坚守承诺，坚持在每年“八一”前夕，为海口市见义勇为的军人（含现役、退役）每人发放1000元慰问金。截至目前，3年累计发放慰问金17.4万元，让这些在危难时刻挺身而出的军人在特殊节日里，真切感受到了社会给予的特别关怀与温暖。

据数据统计，该基金会自成立以来共发放慰问金426万余元，并争取到省见义勇为基金会，以及福安集团等爱心企业提供的慰问金（慰问品）260万余元，使见义勇为人员及家属备感温暖。

“我们希望通过这些慰问，让英雄们知道社会永远记得他们的付出。”符宁介绍，在慰问过程中，基金会工作人员不仅送上慰问金，还详细了解见义勇为人员的生活状况和实际困难。对于病重住院、家庭困难的英雄，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登门看望、排忧解难。

在帮扶方面，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更是做细做实。

见义勇为行为往往面临极大危险，见义勇为人员精神崇高，但付出巨大，有的因义举而陷入了困境。近年来，海口市受各级表彰的375名见义勇为人员中，有10人英勇牺牲，致使家庭失去顶梁柱；130多人受伤致残，后续治疗负担沉重；14人身患绝症，急需大额医疗救助；150多户住房和生活困难，亟待帮扶。

针对见义勇为人员陷入的困境，该基金会组织力量筹措资金，从2013年开始对困难家庭进行救助帮扶，出资86万元为全市见义勇为人员进行9次免费体检，并为部分伤残人员购置康复器材。为见义勇为受伤人员开辟绿色通道，确保及时诊治。对重症患者，基金会领导登门看望，送去慰问金，并报请有关部门给予大病救助。为11名重症患者和4名牺牲人员家属争取到399万余元保险理赔金。为9名见义勇为人员争取到72万元解决住房困难。为289人次见义勇为人员子女争取到124.8万元助学金。从2020年开始，向15名65岁以上见义勇为人员发放老龄补贴32万余元。

### 宣传创新，让精神广传播

宣传是见义勇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15年来，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不断加大对宣传工作的财力投入，精心谋划组织专项活动，拓宽宣传渠道，让见义勇为精神更加深入人心。

该基金会积极联系、协调中央驻琼媒体和省内权威媒体进行常态化持续报道，举办2次大型演出，4次巡回展出；自2016年起，每年9月1日见义勇为宣传日活动印制30万至60万份宣传资料，联动相关单位走上街头设点宣传。同时，该基金会还建立了官方网站，面向公众开放并持续运营。全国见义勇为模范李忠定多次组织见义勇为人员到中小学作报告；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放见义勇为视频画面3000余次、电梯媒体发布200多幅宣传画面，编印《海口市见义勇为英模谱》2万册，集中宣传见义勇为人员的典型事迹。

“这些宣传活动不仅拓宽了我们的宣传渠道，更以生动鲜活的事迹展现，深化了见义勇为精神的传播力度。”参与见义勇为宣传活动的志愿者小傅表示，“这样的宣传让‘崇尚英雄、学习英雄、关爱英雄’的氛围在身边越来越浓”。

时光砥砺，十五载倏忽而过。在这悠悠岁月里，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始终以踏实肯干的作风，为弘扬见义勇为精神不懈奋斗、矢志践行，在时光长河中留下熠熠生辉的奋斗足迹，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2018年，我省将见义勇为纳入平安建设考评以来，海口市的见义勇为工作获得省见义勇为基金会高度认可，在考评中连续多年斩获满分佳绩，成为全省见义勇为工作的标杆典范。2021年10月，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被评为“海南省先进社会组织”。2023年3月，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荣获海南省社会组织评估为AAAAA级社会组织。

这些荣誉不仅是对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多年来辛勤付出的充分肯定，更是对其在社会公益领域卓越地位的有力见证。

“这些善举不仅是对英雄的物质支持，更是对他们精神境界的崇高致敬。”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李新富感慨道，“它让我们看到，英雄之城并非虚名，而是由无数颗热爱正义、崇尚英雄的心共同铸就的。”（春雨）

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与省基金会领导探望生病见义勇为人员。

工作人员在见义勇为宣传日派发宣传资料。

中央财政项目帮扶见义勇为人员发放救助金仪式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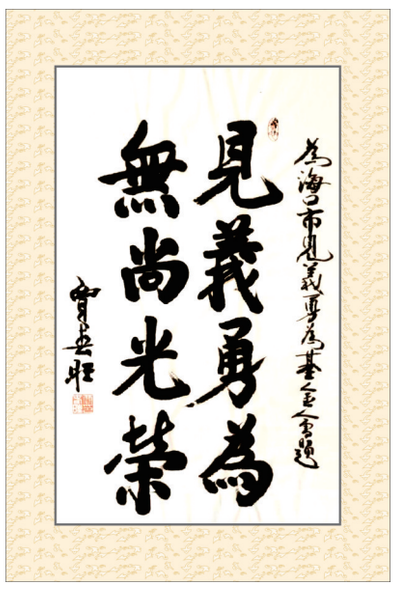

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原理事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原检察长贾春旺为海口市见义勇为基金会题词。